附件1

**福建省中央华侨事务预算专项**

**经费使用项目申报表**

项目名称： 2022年侨家乐•福建省华侨美食风情文化节

 活动南平专场

项目类型： 乡村振兴

承办单位： 建阳区侨联

申报单位： 南平市侨联

申报时间： 2022年5月10日

福建省归国华侨联合会制

2021年5月

|  |  |  |  |
| --- | --- | --- | --- |
| 项目联系人 | 吴文菁 | 联系电话（手机） | 15105000307 |
| 工作单位 | 南平市侨联 |
| 项目总经费 | 27.06万元 |
| 承办所需经费 | 27.06万元 |
| 项目申请理由及项目主要内容 | 根据《福建省侨联关于印发<2022年侨家乐•福建省华侨美食风情文化节活动初步方案>的通知》（闽侨联〔2020〕44号）文件精神，南平市侨联拟举办2022年侨家乐•福建省华侨美食风情文化节活动南平分场。南平分场立足将南平特有朱子文化、红色文化（苏维埃红色政权根据地等）、绿色文化（茶产业、笋竹产业等）和黑色文化（建盏建本）优势，结合闽北独特侨乡文化、侨界美食文化、非物质文化等，开展美食文化一条街、传统优秀文化文艺汇演一场戏，闽北侨乡文化展馆一面墙的现场展示与线上同步宣传相结合，邀请海内外侨界乡亲同步参与，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一场侨界广泛助力，全市群众广泛参与的大型“侨家乐•福建省华侨美食风情文化节分场”活动。（具体活动方案附后） |
| 项目总体目标及分阶段实施计划 |  通过2022年侨家乐•福建省华侨美食风情文化节活动南平分场活动打造出侨联服务乡村振兴的创新点、融合点，展现闽北乡村特色产业发展、跨域文化交流、辐射文旅经贸合作、侨界群众增收创业的“文化节”四大平台功能，带动侨界群众共同富裕，发挥侨界助力乡村振兴。1月，按照省侨联文件和有关要求，南平市侨联党组研究提出举办活动方向和初步方案，将举办美食节请示上报省侨联。2-3月，在省侨联指导下，会商有关部门、单位，并组织召开南平市侨联系统主席联席会，研究讨论具体方案，确定承办单位、协办单位、活动预算等内容，并按照要求报省侨联审批。4月，开展活动节目、美食征集，协商活动涉及的各有关部门，确定各项活动分工，确定各具体项目承接企业、单位。5月，确定活动各项执行细节，开展活动宣传预热。根据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和重大活动举办的有关要求，制定应急预案和确定活动规模、参与人数等具体事项，准备活动材料。6月进行场地布置，开展活动，总结经验，做好后期宣传。 |
| 项目资金测算依据及说明 |  根据《福建省侨联关于印发<2022年侨家乐•福建省华侨美食风情文化节活动初步方案>》（闽侨联〔2022〕44号）和《福建省侨联关于下发使用中央华侨事务预算专项经费筹办“侨家乐•福建省华侨美食风情文化节”相关工作指引的通知》、《关于使用中央华侨事务专项经费筹办“文化节”活动的补充提示》等省侨联有关要求，南平市侨联会商建阳区委统战部、建阳区侨联等承办、承接单位，按照市财政有关规定，对活动进行预算。总体预算数控制在27.06万元，安排如下：1. 会场氛围营造和场地布置4.01万元
2. 开幕式舞台搭建等3.98万元；
3. 美食展区布置9.68万元；
4. 文化节目展演1.6万元；
5. 侨胞百年爱国故事图片展、侨法宣传2.14万元；
6. 前期、后期各类媒体宣传5.64万元

（具体详见活动方案） |

|  |  |
| --- | --- |
| 承办单位意见 | （盖章）20 　年　月　日 |
| 申报单位意见 |  （盖章） 20 　年　月　日 |
| 批准单位意见 | 负责人：  20 　年　月　日 |

备 注：

1.项目申报内容要按照该项目的有关标准或要求填报。

2.承办单位为申报单位的下级侨联。

 3.批准单位根据权限为申报单位的上级侨联，产业扶贫项目为省侨联。

 4.项目申报表各印制一式4份，承办、申报、批准单位各留存1份，经费报销单位1份。